

# 南京市职教（成人）教研室

宁职教研【2023】8号

## 关于开展2023年南京市职业院校教师中华经典诵写讲比赛的通知

各职业院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教育部与国家语委《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实施方案》及南京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部门的文件精神要求，不断提高教师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能力，南京市职教（成人）教研室决定开展“教师中华经典诵写讲比赛”活动。具体比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比赛对象

全市在职的职业院校教师（不限语文学科）

### 二、比赛时间、形式

截止时间：2023年6月10日24:00

比赛形式：打包视频，按指定途径提交

指定途径：将比赛提交的文档材料、视频材料存入百度网盘，并以“百度网盘分享链接+提取码”的形式，随报名表一并发送

至邮箱 357754142@qq.com。所有评选作品通过百度网盘在线评选并作比赛留存资料备查。

### 三、比赛要求

#### (一) 诵写讲篇目

《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推荐背诵的 136 篇古诗文。

#### (二) 诵写讲视频提交内容

第一阶段为“诵读与讲解”展示，计时 6 分钟。参赛教师从《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推荐背诵的 136 篇古诗文中自选 1 篇，先诵读（要求单独完成该环节，不得借助舞蹈、乐器等其他辅助手段；可以使用背景音乐），再有对象感地对诵读的作品进行讲解（可使用 PPT 课件；诵读讲解内容需原创，凡抄袭者一经发现不得获奖，并予以全市通报。其中，PPT 课件及讲解稿必须与视频同时提交）。

第二阶段为“书写”展示，计时 5 分钟。选手自择 1 篇古诗文（40 字以上），在黑板上用粉笔书写古诗文。（视频要呈现选手操作下的全过程）

提交材料计有：“诵读与讲解”展示视频、“书写”展示视频、PPT 课件及讲解稿。

#### (三) 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序号	评分要点	权重
诵读 (30分)	1	仪态端庄，衣着得体，情绪饱满，有感染力和亲和力。	6
	2	普通话读音准确，语言规范流畅；语速适中、发音清晰、声音响亮。	8
	3	诗词诵读能力较强，抑扬顿挫，节奏富于变化；能恰当运用身体姿态、手	8

		势、表情等表达诗词内容。	
	4	具有感染力，能以声音体现诗词韵律之美，传达诗词的意境。	8
讲解 (50分)	5	对诗词背景介绍、内容讲解、鉴赏分析、思想内涵诠释等清楚准确。	15
	6	讲解条理清晰，详略得当，深入浅出，明白易懂，符合学生的实际水平。	15
	7	教学语言优美，有一定的表现力，并能恰当运用多媒体等手段，传递诗词意境。	12
	8	能结合对诗词思想内涵的理解进行知识拓展，提升学生对生活的感悟能力。	8
书写 (20分)	9	书写规范，不写繁体字、异体字。	6
	10	文字结体美观，间架结构匀称，重心平稳，笔迹轻重适度。	4
	11	章法和谐，字与字之间大小、纵横、疏密协调。	5
	12	艺术性强，通篇具有形态、结构、组合的美感。	5

#### 四、比赛安排

**名额分配:**各职业院校选送 1-2 名选手参赛。

**报名时间:**2023 年 5 月 10 日之前将“2023 年南京市职业院校教师中华经典诵写讲比赛报名表”(见附件 1)电子稿报市职教(成人)教研室。邮箱:357754142@QQ.com。

#### 五、奖项设置

1、比赛由南京市职教(成人)教研室组织专家进行评奖,拟设一、二、三等奖,其中获奖比例为一等奖 10%,二等奖 20%,三等奖 30%。市职教教研室负责全市职业院校(含直属职校)的初赛,选拔 4 名教师参加南京市语委等部门组织的决赛。

2、市教育局将委托市教师培训中心针对参加市级比赛的教师进行适当培训，具体安排另行通知。参赛选手必须按时、全程参加，否则取消参赛拟将获得的各级奖项。

3、决赛将于2023年推普周活动期间举行，如遇疫情变化，适当调整，具体时间、地点由市语委另行通知。

4、根据市总工会、市人社局、团市委相关文件精神，获得南京市市级决赛第一名的选手，由市总工会根据评选办法考评合格后授予“南京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前三名的选手，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授予“南京市技术能手”称号；获第二至第六名的选手由市总工会授予“南京市五一创新能手”称号；35周岁以下的前六名选手，由团市委授予“南京市青年岗位能手”称号。承办单位视市级比赛情况综合评定前六名，经公示后报主办单位授予上述荣誉称号。

未尽事宜，请与南京市职教（成人）教研室联系。联系人：程云老师，电话：13505177844。

南京市职教（成人）教研室

2023年3月1日



附件：

## 2023 年南京市职业院校教师中华经典诵写讲 比赛报名表

学校（全称）	参赛篇目	教师姓名	性别	手机号码	身份证号码	学科